

中国现代文学 专题选讲

杨占升等编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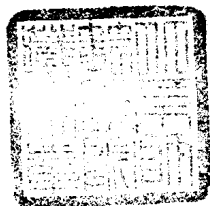
中国现代文学专题选讲

杨 占 升 等编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58402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958402

中国现代文学专题选讲
中央电大现代文学教研室编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装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 千字 151

1983年12月第1版 1984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92,000

书号: 10300·5 定价 0.60 元

编者的话

《中国现代文学专题选讲》是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中文专业的一门选修课程。由于课时少，选题便不能求大，分析评述亦不能求全。据此，本课程在有限的课时内，想就中国现代文学史中一些重要流派、重要作家的优秀作品进行分析介绍。其中，既有对某一作家创作风格的总述，亦有对某一篇思想艺术的专述，同时，还有对某一流派、某一类创作题材的综述。力求通过本课程，以提高学生对中国现代文学作品的分析欣赏水平，扩大中国现代文学史的知识。为此，我们请了北京大学的唐沅、钱理群，北京师范大学的杨占升、黄会林、郭志刚、李岫、蓝棣之，中国人民大学的马德俊，南开大学的曾广灿，四川大学的黄莉如等十位教师，分别就他们有专门研究的专题，主讲了这门课程。现将十篇讲稿汇集成册，作为本课程的教材，以便于学生的听课和复习。

限于有限的课时和编者的水平，本课程的选题必存在着粗疏之处，谨向读者致歉，并恳请各方人士的指教。

目 录

第一讲	深刻的思想 圆熟的技巧	
	——读鲁迅小说《离婚》	杨占升 (1)
第二讲	茅盾的《春蚕》	李 岫 (22)
第三讲	新月诗派与闻一多、徐志摩的诗歌创作	
		蓝棣之 (45)
第四讲	《北京人》简析	钱理群 (66)
第五讲	谈谈老舍的《四世同堂》	曾广灿 (83)
第六讲	艾青的早期诗歌	马德俊 (108)
第七讲	沙汀的《在其香居茶馆里》	唐 沅 (126)
第八讲	略谈《南行记》的思想和艺术	黄莉如 (145)
第九讲	独树一帜的夏衍剧作	黄会林 (168)
第十讲	孙犁创作的预见性和哲理性	郭志刚 (194)

2004/5

第一讲 深刻的思想 圆熟的技巧

——读鲁迅的小说《离婚》

杨 占 升

鲁迅的小说数量不多，但质量很高。它的思想的深刻，技巧的精炼，不仅在中国文学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在世界文学史上也是罕见的。在中国文学史上，鲁迅的《呐喊》、《彷徨》无论从政治革命的角度、思想革命的角度、文学革命的角度哪方面看，都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他的这两本短篇小说集写了各种各样的人，其中最主要的是写被压迫而不觉悟的农民和具有初步民主觉悟而找不出路的知识分子这样两种人。他第一个自觉地站在人民大众的立场上，把普通农民作为作品的主人公来描写，并且从彻底反封建的角度，反映了农民深受压迫的悲惨处境和他们还缺乏民主革命觉悟这一尖锐矛盾，在客观上提出了民主革命的重大课题——即对农民进行民主革命的启蒙教育问题。他最早也最深刻地写了知识分子在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中的先进性和局限性，提出了知识分子与人民群众的关系问题。

在中国现代史上，鲁迅是对封建阶级意识形态认识最深刻、批判最彻底的伟大思想家。他最了解由于封建等级观念、封建伦理观念对人民群众的残酷统治，使他们精神十分痛苦而又十分麻木。他非常沉痛而愤慨地说：“我们古代的聪明

人,即所谓圣贤,将人们分为十等,说是高下各不相同。其名目现在虽然不用了,但那鬼魂却依然存在,并且,变本加厉……”。①等级观念的高墙把人们隔开,使彼此不能心心相印,使人们麻木到不了解别人精神上的痛苦。鲁迅写小说,就是要写出现代我们国人的这种麻木痛苦的灵魂,以引起疗救的注意。正因为他是站在反封建思想的革命高度和改造国民性的角度来观察、研究、反映人民群众的悲惨生活的,因此,他的小说主要不是描写人民群众同统治者正面直接的矛盾冲突;不是写他们在经济上、政治上如何受剥削压榨,而是侧重写他们在思想上、精神上受封建主义的严酷统治。他也不是从统治者如何运用封建思想进行统治的角度来写,不是从人民群众怎样反对这种统治的角度来写,而是侧重写他们深受封建思想的毒害而不觉悟。另外,鲁迅小说描写人民群众受封建思想统治的内容是多方面的,但最主要的是写封建等级观念封建伦理道德观念的统治,因为这是封建思想体系的核心,最能代表封建统治阶级的利益,最能反映封建制度的本质。这是鲁迅小说思想上最深刻、最独特的地方。

代表鲁迅小说总纲的《狂人日记》,透过“狂人”独特的心理感受和认识,描写了“狂人”的内心痛苦,揭露了封建社会“仁义道德”的吃人本质。

《故乡》里的闰土,由于兵匪官绅、天灾人祸的折磨,从原先活泼英俊的少年变成木偶人一样,这确实令人感到惋惜、愤慨。但最使人痛心、使人感到心寒胆颤的却是闰土见到日夜想念的好朋友“迅哥”,竟然动着嘴唇,说不出话来,

① 俄文译本《阿Q正传》序,《鲁迅全集》卷7,第83页。

哆嗦了半天，叫出了一声“老爷”！封建等级观念毒害了他那淳朴的灵魂，一道可悲的阶级厚障壁把两个好朋友隔开，造成他们相对无言的痛苦。作品没有正面具体描写闰土在生活上所遭受的苦难，主要笔墨用在他们两人之间关系的变化上，用在闰土的心灵受封建思想的戕害上。这正是故乡最深刻、最动人的地方。

阿Q穷得上无片瓦、下无寸土，连衣服都被赵太爷之流敲榨勒索去，只剩下一条不能再脱的裤子，最后连他出卖劳动力的权利都被剥夺。这固然激起人们对他的同情、对地主阶级的憎恨，但这并不是作品着重描写的方面，也不是最激动人心的地方。阿Q最引人注目、最让人感到痛心疾首的是他深受封建思想的毒害而不觉悟。他的思想几乎“样样都合于圣经贤传”，不但有歧视妇女、男女之大防、“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封建伦理道德观念；有革命就是造反，造反就是与他为难的封建正统观念；还有畏强凌弱、高攀权贵的封建等级观念、特权观念。他那最可笑、可耻的精神胜利法里边也包含着这种思想。阿Q遭受别人打骂，本属司空见惯，不足为奇，但一经赵太爷打嘴巴，这就不同寻常，周围的人们对他“格外尊敬”起来，使他此后“得意了许多年”，而阿Q自己也以与赵太爷同姓同宗为“光彩”。阿Q遇到对手时，口讷者他便骂，力气小者他便打，但他打的只是小D、小尼姑之辈。至于赵太爷、赵秀才、假洋鬼子们打他的时候，他却从不还手，只是默默忍受或抱头逃跑。因为在他看来，赵太爷们有权打他，他也有权打那些比自己更弱小者；假洋鬼子有权不准他革命，他也有权不准小D革命；别人有权拿他的痛苦来开心，他也有权拿小尼姑的痛苦来取乐。这正是“自己

被人凌虐，但也可以凌虐别人；自己被人吃，但也可以吃别人。一级一级的制驭着，不能动弹，也不想动弹了。”^①封建宗法社会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等级森严，特权盛行，等级观念严重地钳制着人们的头脑。在这样的社会里，不但封官晋级、衣食住行分等级，就连姓名籍贯、挨打挨骂都要分等级。阿Q对待打骂的这种分等态度，正说明封建等级观念在他思想上的顽固统治。他已被封建社会压到最底层，可他的思想却还在向封建统治阶级高攀，这正是鲁迅“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地方。

祥林嫂本想顺从封建礼教，“从一而终”，做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她比勤快的男人还勤快，她付出的劳动是那样多，得到的报酬却是那样的少，然而她已经很满足了。作品没有从这方面展开写她的不幸。她的悲剧在于封建社会既强迫她再嫁，又诬蔑她伤风败俗，不干不净；既剥夺她生存的权利，又加给她死后的恐怖。使她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在人格上受到最大的凌辱，心灵上受到最大的创伤，直到被扫出尘世，还怀着恐惧与疑问，不得安息。她是中国劳动妇女善良、纯洁、勤劳、坚韧的典型，也是心灵上受封建礼教戕害最重、痛苦最深的典型。许寿裳先生说得好：“人世的惨事，不惨在狼吃阿毛，而惨在礼教吃祥林嫂。”^②这正是祥林嫂这个典型发人深省之处。她的悲惨遭遇是对封建礼教、封建社会最强有力的控诉。

鲁迅小说思想上的这个特点，在我们将要做具体分析的

① 《坟·灯下漫笔》，《鲁迅全集》卷1，第215页。

② 许寿裳《我所认识的鲁迅·鲁迅的精神》。

《离婚》中也表现得很明显。

二

《离婚》写于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六日，是小说集《徬徨》里最末的一篇，也是鲁迅以现实生活为题材写的最后一篇小说。关于此时文化战线的形势和鲁迅自己的思想心境，后来他在《题〈徬徨〉》一诗中做了形象而扼要的概括：“寂寞新文苑，平安旧战场。两间余一卒，荷戟独徬徨。”

这时，“五四”新文化统一战线早已分化，当年那些反封建的文化战士“有的高升，有的退隐，有的前进”^①，多数已离开反封建思想的战场。特别是在李大钊、陈独秀等反封建文化思想的先驱都离开新文化战线、投身到政治斗争中去，作为反封建思想革命的新文化运动也暂告结束时，象“五四”时期那样向封建文化思想勇猛进攻并坚持不懈的人，除鲁迅之外，确实没有几个了，再不能形成一个反对封建文化思想的阵营。可是封建文化思想既不会自行消亡，也不象我们过去所错误估计的那样，已到苟延残喘、气息奄奄的地步。它正象鲁迅分析的：封建文化的旧战场不但很平安，而且极力反扑了。“看看报章上的论坛，‘反改革’的空气浓厚透顶了，满车的‘祖传’，‘老例’，‘国粹’等等，都想来堆在道路上，将所有的人家完全活埋下去。……有些人们——甚至于竟是青年——的论调，简直和‘戊戌政变’时候的反对改革者的论调一模一样。”^②反动当局在小学里公然恢复尊孔读经；在高等

① 《自选集》自序，《鲁迅全集》卷4，第456页。

② 《华盖集·通讯》，《鲁迅全集》卷3，第21页。

学府女师大力图实行“寡妇主义”、封建式的家长统治，在公园里禁止女学生游园，实行“坚壁清野主义”。一些封建文人、学士鼓吹“整理国故”，大造复古舆论。“国学家的崇奉国粹，文学家的赞叹固有文明，道学家的热心复古”，^①真是此呼彼应，强聒不舍。北洋军阀政府的教育总长章士钊则复刊《甲寅》杂志，誓做新文化革命的“拦路虎”。他们鼓吹“专经复古”，妄想维护封建统治，把吃人的筵席继续排下去。

这时的鲁迅虽然有“荷戟独战”的徬徨苦闷，但他一边战斗，一边求索革命道路，总结历史经验，分析敌我力量。他从辛亥革命失败的历史教训中，从女师大学潮、五卅运动的现实斗争中，更加深刻地认识到封建统治势力的反动、顽固和猖獗，也更加深切地感受到对人民群众进行反封建的思想教育的重要和迫切。他恺切地指出：“反改革者对于改革者的毒害，向来就并未放松过，手段的厉害也已经无以复加了。只有改革者却还在睡梦里，总是吃亏，因而中国也总是没有改革，自此以后，是应该改换些态度和方法的。”^②他认为“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③而改革国民性的工作，最重要的就是要象“五四”时期那样进行反封建的“思想革命”，“加多破坏论者”，培植革命力量。鲁迅把他在杂文、论文、书信里阐述的这些思想，也熔铸到他

① 《坟·灯下漫笔》，《鲁迅全集》卷1，第213页。

②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鲁迅全集》卷1，第277页。

③ 鲁迅《两地书》。

的小说创作里。

一九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至十一月六日，仅仅二十天的时间，鲁迅接连写了《孤独者》、《伤逝》、《兄弟》、《离婚》四篇小说，篇篇都涉及到封建思想问题。其中主要的三篇描述了主人公反封建斗争失败的悲剧。魏连父、子君、涓生都是“五四”时期具有一定觉悟的反封建的知识分子，都是反封建的力量，但在强大的封建势力、封建舆论的压迫下他们无能为力，都失败了。作品通过他们的悲剧揭露了封建统治势力的凶残，也反映出这些知识分子自身的弱点：他们对封建势力凶残、顽固的本质还缺乏清醒的认识，还缺乏足够的思想准备；他们在反封建斗争中还没有远大的目标，也没有找到正确的途径。爱姑是鲁迅小说里最富有反抗性的农村妇女形象，她的离婚斗争也演了悲剧，其原因何在呢？这就是作者所要探索、所要反映的问题。

爱姑是生长在沿海村镇的青年妇女，父亲又是个见多识广、在三六十八村都有点名气的人物，因此她的生活环境和单四嫂子、祥林嫂的不同，从她身上表现出一定的反对封建伦理道德的进步因素。按照封建礼教，婚姻问题要由父母决定，自己无权过问。但爱姑的离婚问题，她的父亲却不能做主，需要听她的。在家从父，出嫁从夫，这是封建社会的天经地义，不能违抗。因此，“丈夫不对，公婆不喜欢”，“说走就得走”，这里没有可争辩的余地。但爱姑却不顾封建的清规戒律，敢于在大厅广众之下，在陌生男人面前，骂自己的丈夫和公公是“小畜生”，“老畜生”，敢于大胆地申诉自己所受的压迫，向封建的夫权、礼教挑战。她要争自己的权利、争自己的人格，不能让他们随便打骂，让他们随便

“撇掉”。她也敢骂自己的父亲是见钱眼热的“老发昏”。这些地方表现了她性格的泼辣、粗野，也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了她具有独立自主、反对封建礼教的反抗性和斗争性。值得注意的是，她不仅敢于如此对待自己的父亲、公公、丈夫，她还不把乡下土地主慰老爷放在眼里，认为他“不通”、不听从他的调解，并且敢于理直气壮地向知县的换帖七大人申诉自己所受的压迫和冤屈，敢于当众进行辩驳。这在当时那种环境下是很不简单的。中国妇女由于长期受“三从四德”的封建道德观念的束缚和封建舆论的压力，最怕谈论自己的婚姻问题，认为这是很害羞的事情。如果听到别人谈论，就要脸红，低头，设法避开。自己主动向别人谈论，那是极少见的。至于离婚，那更是一种耻辱，是最见不得人的事情，自己避忌犹恐不及，那里还敢向外人申说！象爱姑这样的表现，实在是与众不同的。这在鲁迅小说里也是独一无二的。这也许是鲁迅“上下求索”反封建力量的新发现。

在《呐喊》、《彷徨》中具有反封建思想的妇女形象只有两个：一个是《伤逝》里的子君，再一个就是《离婚》里的爱姑。子君是知识分子，她在爱情婚姻问题上表现出明确果敢的反封建行动。作品通过涓生的回忆给她以热情的赞扬和高度的评价：“中国女性，并不如厌世家所说那样的无法可施，在不远的将来，便要看见辉煌的曙色的。”过了五个月，鲁迅在赞扬“中国女子的勇毅”的时候，又说“我目睹中国女子的办事，是始于去年的，虽然是少数，但看那干练坚决，百折不回的气概，曾经屡次为之感叹。”^①这里称赞的是女师

① 《华盖集续编·纪念刘和珍君》，《鲁迅全集》卷3，第277页。

大事件中那些进步女学生的反封建精神。爱姑是农村妇女，她在一定程度上敢与封建礼教对抗，这说明鲁迅对妇女、对农民的看法有了新的进展。

鲁迅是清醒的革命现实主义作家，他最了解中国农民所受的封建思想毒害。在爱姑生活的时代，农民还没有受过反封建的启蒙教育，封建思想还在严重地统治着他们的头脑。鲁迅看到了爱姑身上的反封建因素，但他更看到爱姑的灵魂深处还被封建的伦理观念、等级观念控制着。这正是作品所着重描写的问题。

我们从作品里可以清楚地看到，爱姑的反封建还是很不自觉、很不彻底的，她在离婚问题上就充分反映出这个弱点。按照男女平等的原则，既然丈夫不尊重自己的人格，在外边姘上了小寡妇，还无理打骂自己，那么首先提出离婚要求的应该是她而不是对方。而现在恰恰相反，男方提出离婚，她却不肯。她的理由是：她是三茶六礼定来的，花轿抬来的，到了婆家又是低头进，低头出，一礼不缺，对方没有理由同她离婚，把她“撇掉”。她所根据的还是封建的老规矩，而不是男女平等、婚姻自主的原则。当然，爱姑有这样的思想并不奇怪，这是当时的现实生活环境决定的。离婚应该是民主革命以后的事情。辛亥革命并没有给她进行过反对封建婚姻争取人格独立的思想教育，更没有给她创造出离婚后可以自由结婚的条件。事实上，当时中国农村实行的还是封建婚姻制度，根本不存在离婚的可能。所谓“离婚”，就是封建社会里的休妻，那是比寡妇还不如的下场，是最丢脸面的事情。因此，在她面前，在她脑子里还没有一条可以独立自主的生活出路，她还不能不依赖丈夫而生活，还不能脱离这种依

从关系。所以她闹了三年，并不是闹离婚，而是为了赌气，为了报复，为了争回点面子争一个理，也就是为了不被随便“撇掉”、任意地休回娘家去。最后闹的结果，“离婚”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离婚，而是借离婚之名，行休妻之实。这正如辛亥革命之后的社会现实，“招牌虽换，货色依旧”。鲁迅用“离婚”二字做标题是含有深刻的讽刺意味的。

然而爱姑思想认识上的幼稚、肤浅，她的离婚悲剧的深刻性主要还不表现在这里，而是表现在她对封建统治势力的糊涂认识上，表现在她把解决自己离婚问题的希望寄托在封建阶级代表人物七大人身上、寄托在封建政权机关的官府身上。从作品的情节看，她的丈夫、公公并不是封建势力的代表人物，其社会地位并不比她家高。他们只是依照传统的封建礼法行事，虐待了她，而且比一般的丈夫、公婆的压迫轻得多。这当然也是应该反对的。但是爱姑只把他们当做自己的对头，认为压迫她的只是他们个人的行为，而根本没有认识到真正压迫她的是封建统治阶级，是封建婚姻制度，是封建伦理道德。因此，她不但没有把反抗的矛头对准自己的真正敌人，相反的，她对封建阶级的代表人物七大人，对封建政权的官府，还存在着迷信、幻想和敬畏。作品对这点作了充分的描写。爱姑为离婚问题闹了三年，慰老爷说和了四回她都不听，她是那样理直气壮地要向七大人诉冤。这除去她认为自己有理以外，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她相信七大人是知书识理、讲公道话的，官府是会同情她、支持她、为她做主的。这是多么糊涂幼稚的迷信幻想啊！在同七大人交锋以后，她很快就败下阵来，而且失败得是那样快，那样彻底，竟服服贴贴地接受了七大人的“吩咐”。这又是为什么呢？其主要原因

仍然在于她对封建统治者的迷信。不过，这时她更多的是迷信七大人的权威。她处处感受到这个封建阶级代表人物的威严和力量，从心底里产生了一种敬畏。慰老爷家招待七大人的阔气场面，使她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疑虑和不安；七大人玩屁塞，说古董，故做文雅的姿态，使她产生一种高深莫测的威压之感；七大人告诫她，官司打到上海、北京、外洋都一样，都是“公婆说走就得走”，更使她惊疑失望，心虚气馁；七大人装腔做势的一声“来……兮”，则简直使她胆颤心惊、追悔莫及了。她赶快承认自己的错误，改口道：“我本来是专听七大人吩咐……。”连说话的声音都变了，变得微细如丝了。而且还很怕中途再发生变故，等事情了结之后，才放下心来，松了一口气。十分明显，她之所以服服贴贴地接受七大人的裁决，依然是由于她对封建统治者的迷信，迷信统治者的权势和威望。本来在统治阶级大权在握的情况下，被压迫者的斗争遭到失败是经常的自然的事情，这并不奇怪，也无可非议。但是慑于统治者的威力，屈从了敌人，却还认不清自己的敌人，还对他存着迷信和敬畏，这可就是问题，值得人们深思了。由于长期受封建阶级的统治，被压迫人民形成一种畏惧、迷信统治者的心理，总感到官老爷神通广大，高深莫测。在这种心理支配下，相信统治者总要胜过相信自己，不只相信统治者的力量大于自己，而且相信统治者的道理也比自己的高明。统治者之所以还有力量，不仅在于它自身的强大，而且在于被统治者还不觉悟，还在迷信统治者的力量。爱姑离婚悲剧的深刻性也表现在这里。作品通过她理直气壮而来，服服贴贴而去的表现，让人们看到封建阶级权威、封建传统观念是怎样根深蒂固地盘据在被压迫者的头脑中！如果不

进行反封建的思想革命，不破除人民群众对封建统治者的迷信，不把他们从这个精神枷锁下解放出来，是很难设想他们会起来推翻压在自己头上的这座大山，把反封建的民主革命进行到底的！

爱姑身上所反映出来的问题到此并没有结束。值得进一步深思的是：同样的道理，同样的解决方法，同样是地主老财出面调解，同样是在慰老爷家里，为什么慰老爷说出来不能接受，而七大人一说就言听计从呢？这显然不能用多加了十块钱做解释，其根本原因还在于封建的正统思想、封建的等级观念作祟。封建社会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等级森严，权力至上。有了权就有一切，谁的官大权大，谁的理就多，谁的道德威望也就高。皇帝是至高无上的统治者，也就是至高无上的权威、真理的化身，他的话就是金科玉律，谁都不能违抗。这种等级观念，不但统治者在制造、在推行、在维护，被统治者也在信奉、在拥护、在实行。它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相当普遍的正统观念。鲁迅在谈到俄国作家果戈里的地主偏见时指出：“G确不讥刺大官，这是一者那时禁令严，二则人们都有一种迷信，以为高位者一定道德学问也好。我记得我幼小时候，社会上还大抵相信进士翰林状元宰相一定是好人。”^①爱姑生活的时代也还是这样，人们对于封建大官仍很迷信。爱姑为什么看不起慰老爷，不听从他的说和，而惧怕七大人，接受他的“吩咐”呢？就因为她也是用这种封建的等级观念、正统思想来衡量是非、看人行事的。因此，她对七大人另眼看待。当七大人

① 1935年10月29日鲁迅致肖军的信，《鲁迅全集》卷13，第238页。